

千年古约为基层治理增添新活力

荣丽英

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中华民族的根本和灵魂。近年来,陕西省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、创新性发展,以现代视野审视千年古约的价值和作用,大力推广“枫桥经验+吕氏乡约”(以下简称“枫桥+乡约”)蓝田基层治理模式,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平安建设大格局,成为陕西平安建设一道亮丽的风景线。

“祠堂里每到晚上就传出庄稼汉们粗犷的背读《乡约》的声音。从此偷鸡摸狗摘桃掐瓜之类的事顿然绝迹,摸牌九搓麻将抹花花掷骰子等赌博营生全踢了摊子,打架斗殴扯街骂巷的争斗事件再不发生,白鹿村人一个个都变得和颜可掬文质彬彬,连说话的声音都柔和纤细了……”陈忠实先生在小说《白鹿原》中生动地描述了《吕氏乡约》在乡村治理中发挥的巨大作用。《吕氏乡约》因其适用性、重要性和影响力,于2021年5月入选国务院第五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。

观古知今

《吕氏乡约》诞生于陕西省蓝田县,是中国历史上第一部成文乡约,由关学创始人张载的弟子吕大钧(字和叔)及诸兄弟于北宋熙宁九年(1076年)制定。该乡约在蓝田等地推行,使关中风俗为之一变,被誉为“关中风气之先”。故张载说,“秦俗之化,和叔有力”。

《吕氏乡约》的核心内涵是“德业相劝、过失相规、礼俗相交、患难相恤”。德业相劝:要求族人行为处事须遵道德操守,多行善事义举,知礼知节,劝勉共励。过失相规:明确酗酒博斗、行为踰违、行不恭逊、言不忠信、造言诬毁、营私太甚6种“犯义”之过。礼俗相交:规范日常生活中待人接物处事的礼节习俗,如尊幼辈行、造请拜揖、请招送迎、庆吊赠遗等。患难相恤:倡导了民间自发相互救助、邻里守望。同时,对德业不相劝、过失不相规、礼俗不相交、患难不相恤4种“犯约”之过,交非其人、游戏怠惰、动作无仪、临事不恪、用度不节等5种“不修”之过的具体情形及处置作出明确规定。

《吕氏乡约》的内容与当今倡导的文明、和谐、公正、法治、敬业、诚信、友善等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相吻合。如所说“见善必行,闻过必改。能治其身,能治其家”,与“友善”相吻合;“能睦亲故,能择交游。能守廉介,能广施惠”“能为众集事,能解斗争,能决是非,能兴利除害”等,则与“文明、和谐、公正、法治”的精神相吻合;其所纠正的“犯义之过”,如“言不忠信、造言诬毁”等,与“诚信”的价值观相吻合;其所强调的“酗酒博斗”,“不行止踰违”,“不营私太甚”以及“不修之过”等,与“文明”“法治”的价值观相吻合。

《吕氏乡约》把培养乡民道德意识放在首位。提出村民之间应该“德业相劝”,做到“见善必行,闻过必改”,认为德的核心是向善、求善,做一个好人,做一个有利于社会的人,并强调发现非善的行为一定要改正。“患难相恤”中详细地将灾难划分为水火、盗贼、疾病、死丧、孤弱、诬枉、贫乏7种,并清晰地规定了乡民之间如何相互帮助,共渡难关,尤其是对族长和族中地位相对较高的成员提出了很高的要求,这为人们抵御灾难提供了很大的帮助。它与千年后的“枫桥经验”不谋而合、相得益彰。

慕古求新

“我们自愿结为夫妻,从今天开始,我们会共同肩负起婚姻赋予我们的责任和义务:上孝父母,下教子女,互敬互爱……”婚礼进入诵乡约环节。

走进蓝田县公安局婚姻登记处后,就会被颁证现场温馨浪漫的现代气息和深藏古韵文化的氛围所吸引。蓝田县公安局将乡约文化融入新时代婚礼,在婚礼流程中设置“传思想、感党恩、立家训、送文化、诵乡约”环节,以“蓝田新婚礼”倡导爱国爱家、尊老爱幼、与人为善、勤俭节约、与邻为友、互帮互助的婚俗新风。蓝田县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沈小宽说,近年来,蓝田县各部门相继探索各具特色的“枫桥+乡约”治理模式,推动千年乡约文化深入人心。

“咱老祖宗就是有智慧,留下的经验用来化解纠纷可真好用!你看,刚才村头那小伙和女朋友发生冲突,我就用诵乡约、言村规进行劝说。这不,立马合好了。”女子调解队暖嫂爽朗地说。

2023年2月,三里镇樊家村村民李某在家做饭时不慎引起火灾,导致邻居房屋外墙及门窗被烧坏。村干部与邻居两位老人沟通时,援引《吕氏乡约》“患难相恤”中“遇水火,小则遣人救之,甚则亲往,多率人救,且吊之”的精神,劝诫两位老人说,先辈们在邻里患难时都能守望相助,自发给予人力、财帛、器物等力所能及的帮助,我们现在涉及自身利益纠葛时怎能斤斤计较。两位老人十分动容,当即在说笑中达成协议。

三里镇羊庄村71岁的村民曾某激动地握着村干部的手说:“真是感谢帮我解决了宅基地界畔纠纷,化解了我多年的心病。”2024年4月,三里镇干部了解到曾某与邻居长达20余年的宅基地界畔纠纷后,以谈心的方式,援引《吕氏乡约》中“德业相劝、过失相规、礼俗相交、患难相恤”的精神,对当事人进行劝导,邻里之间和好如初。

像这样引用《吕氏乡约》化解矛盾纠纷的例子不胜枚举。

蓝田县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樊念龙介绍

薪火相传

陕西省大力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先辈的智慧结晶,推动《吕氏乡约》基层创新性实践,发挥其在道德教化、群众自治、矛盾化解、社会和谐方面的作用。省委政法委全面总结推广蓝田县工作经验和做法,组织专家学者深入一线调研,推动陕西师范大学与蓝田县共建乡约教育实践基地,推动《蓝田新乡约》研究探讨和现实。将“枫桥+乡约”警务模式、“枫桥+乡约”基层治理模式作为全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项目,将蓝田县《吕氏乡约》的有益做法和探索实践作为陕西平安建设和基层治理的典型经验。

独特的乡约文化普及已蔚然成风。走进工业园小学,翻开《蓝田新乡约》中小学生读本,让人耳目一新。学校把学习《蓝田新乡约》读本和日常德育工作相结合,通过读乡约、知乡约、践乡约等活动增强学生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认同感,培养孩子们知家乡、爱家乡、颂家乡的情感,树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。北关小学学生开心地说:“我们每周会学习《吕氏乡约》和《蓝田新乡约》,我们还可以到图书馆去读《乡约伴我成长》这样的书。”

在接受采访时,蓝关法庭胡光庭庭长从电视剧《白鹿原》的诵读“乡约”谈到蓝田《吕氏乡约》、传统乡村治理文化和“枫桥经验”,并围绕诉源治理工作,分享了自己20余年来

道,2019年,蓝田县公安局以乡约诞生地三里镇为试点,以文姬路派出所为示范,探索将“枫桥经验”与千年乡约深度融合,在三里镇实施“枫桥+乡约”多元矛盾纠纷化解模式,形成说事评理、定分止争、依法调解、跟进化解的四步矛盾化解法。对简单矛盾纠纷采用《吕氏乡约》的“德业相劝”,利用“一约五会”形式进行说事评理;对疑难复杂矛盾纠纷采用《吕氏乡约》的“过失相规”,利用乡贤调解形式定分止争。组建“乡约+乡贤”警务调解员队伍,建立“预知、预判、预警、预应”为一体的矛盾纠纷感知机制,通过公安预警系统和“乡约钟”议事制度,将预警信息发布至相关村组和警种。建立派出所、司法所、镇村干部、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乡贤等“1+N”矛盾联调联处机制。构建警社共治的基层治理格局,推行“五共三排一管理”警务机制,即警社共治、警村共治、警校共治、警医共治、警企(园)共治,强化排查化解矛盾纠纷、排查整治安全隐患、排查违法犯罪线索,做好服务管理。创立“枫桥+乡约”警务模式4年来,因矛盾纠纷引起的恶性案件下降90%以上。

将《吕氏乡约》与法院工作结合,打造具有地方特色的“蓝约融治”诉源治理文化品牌。建立自治预防矛盾、德治春风化雨、法治定分止争的“三治融合”工作模式。打造“法庭+司法所+派出所+村调解委员会+乡贤调解员”的全链条调解模式。将乡约文化精髓和新时代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写入婚姻家庭、邻里关系等常见矛盾纠纷调解模板。开展“枫桥+乡约”人民法庭建设活动,建立“枫桥+乡约”联席会,设立无讼村(社区)、诉源治理共享驿站,开展联创联建活动,培训人民调解员、特邀调解员。

构建检察院与“枫桥经验”以及《吕氏乡约》《蓝田新乡约》相融合的“N+乡约”法律监督模式。建立法治与德治、检调与乡约相结合的“刑事和解+乡约”“不起诉训诫+乡约”工作机制,将刑事和解关口向前延伸,促成诉

调解民事纠纷的心得和经验做法,详细讲述了“忠、公、活、新、稳、快、缓、靠、连”9个字在调解中的作用,以生动鲜活的案例阐述了“过错剖析法”“背靠背法”“亲情融化法”“冷处理法”“换人调解法”“法官、人民调解员、委托代理人互动调解法”“现场调解法”“减压法”“循序渐进法”“借用力量法”“亲身体验法”等16种不同的调解技巧。

法院定期开展乡约传承宣讲、法律咨询、法庭开放日等活动,选取土地承包、邻里关系等典型案件,进乡村和社区就地开庭、现场调解。制作《蓝约说》等普法栏目,结合乡约文化编写印制漫画《民法典伴我一生》普法宣传资料,用群众听得懂的语言,记得住的案例讲好法治故事,让常态化普法宣传深入人心。检察院建立“社区矫正监督+乡约”教育基地,“刑事检察+乡约”工作站,建设“蓝约”同守检察文化工作品牌。公安局不定期举办“乡约之我的枫桥故事”主题演讲比赛,广泛开展“立乡约塑民风”活动,把乡约融入乡村治理,着力培育“诚信、德孝、勤俭、和善、感恩”的美丽乡风,开展“乡约诵读进校园”活动,在茶阁书院设立乡约传习所,开设“礼、乐、射、御、书、数”六艺及“枫桥经验”传习课程,社区民警进入中小学校,在开展法治宣传的同时传承乡约文化,以吕大钧为原型新编舞台剧《枫桥+乡约》。司法局开通“枫桥+乡约”法治蓝田基层治理

前自愿刑事和解。建立“民事检察+乡约”工作机制,整合律师、新乡贤等力量,组建家庭关系、邻里关系、经济纠纷民事监督案件的专业化检察队伍。建立“公开听证+乡约”工作机制,以会前邀请、会中讲解、会后跟踪的模式,将乡约内容贯穿听证会始终;建立“社区矫正监督+乡约”工作机制,将乡约中的“德业相劝、过失相规”等理念贯穿社区矫正对象学习教育和改造过程中,帮助社区矫正对象崇德向善、立行立改、知法守法;建立“信访矛盾化解+乡约”工作机制,将“乡约”中的“见善必行、闻过必改”等内容贯穿化解矛盾全过程;建立“司法救助+乡约”工作机制,在12309检察服务中心建设“枫桥+乡约”多元矛盾纠纷调解室。

西安市不断挖掘古城历史文化资源,探究发挥《吕氏乡约》的自治潜能,将一村一地的乡村治理经验,打造为新时代城乡自治都市升级版,相继培育了莲湖区“萤火虫”志愿服务队、未央区社会治理“323”模式、新城区“咸东小哥”基层治理模式、蓝田公安“枫桥+乡约”警务模式等一批具有地域特色的城乡治理亮点品牌。通过示范引领、以点带面,由《吕氏乡约》所衍生出的德治润人心、自治解难题、法治聚合力等,正在向更多领域、更大范围、更广群体深入拓展。

千年古约在古城西安焕发出新的生机和活力。全市开展的“立约、传约、行约”活动,基层村、社区修订和落实村规民约、社区公约,有力推动基层平安建设和民主自治,全市建设国家级文明村20个、省级文明村19个,县级以上文明村、文明乡镇占比分别达到55%、60%,25个村(社区)成为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(社区)。

智慧化一码通小程序,群众可以通过手机微信扫描“法治蓝田”二维码或搜索“法治蓝田”小程序,通过语音、文字、视频、图片等多种形式反映诉求,通过“后台接单+分级接单+三级调解+跟踪问效+网格推动”的闭环服务管理模式,实现矛盾纠纷扫码投诉、公共法律服务、法律咨询、行政复议咨询、法律援助等一网通办。

“乡约文化激活了我们乡村一池春水。”小寨镇党委书记何胡说。

“德,谓见善必行,闻过必改,能治其身,能治其家……”循着浓厚的陕西方言,原来是一名路人正在路边灌木丛旁的标牌前认真地诵读着《吕氏乡约》,而村头街巷随处可见乡约墙、践行吕氏乡约的新时代文明实践站,崇德守约的道德“红黑榜”、乡约文化广场及长廊,处处能感受到千年乡约引领人们崇德向善的气息。大型秦腔现代戏《天下第一约》、乡约微视频、乡约研学、乡约文化培训、乡约文化书籍、“读法诵约、彰善纠过”等都是升级版乡约的延伸。

近年来,陕西关中地区结合乡村建设实际,把弘扬乡约文化作为基层治理的重要抓手,推动出台更多管用适用的村规民约,通过立乡约塑民风,形成了乡村和美、百姓和睦、社会和谐的美好局面,新时代三秦大地处处展新颜。

来源:长安评论



民警和志愿者为居民讲解法律知识。



民警走进乡村开展普法宣传。